附件1

111學年度國小「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」參與學童之導師評估填報表

校名：金門縣中正國小	班級：　年　班
學童姓名：	性別：
身分別： （請敘明低收入戶、單親、失親、隔代教養等經濟弱勢家庭學童）	
家長現況描述：	
學童放學後無人予以照顧，以致有影響身心發展之虞說明：	
學童原課後生活情形（即未參加本案之課後生活作息）： （如學童原為110學年度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服務對象，請描述其參與本計畫後行為表現及家長態度）	
導師簽章：　　校長核章： 年　月　日	

填表說明：確屬低收入、單親、失親、隔代教養等且經濟弱勢家庭學童，其放學後無人予以照顧，以致有影響身心發展之虞者。界定標準如下：

1.諮商輔導個案學童。
2.有逃學、中輟等情形者。
3.經導師評估為特殊情況者。
4.**學童原有之課後生活作息較進入夜光天使點燈專班更為適宜者，請勿將其納入本計畫。**

附註：1.各校須提列每位參與本計畫學童此項導師評估證明。
2.**本表須核章後，以掃描檔函送教育局（處）**(毋需函送本署)。